第十九届亚运会国家集训队

运动员、教练员选拔总体方案

为圆满完成2022年第19届亚运会中心各项目参赛任务，确保国家队选拔过程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根据《体育总局竞体司关于做好第十九届亚运会备战参赛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体竞字〔2021〕361号）、《小球中心备战参加杭州亚运会总体方案》、《小球中心关于印发各项目国家队人才备选库实施方案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小球字）〔2022〕28号）有关要求，制定小球中心参加杭州亚运会国家队运动员、教练员选拔总体方案。

# 方案适用

1. 本方案适用于小球中心板球、壁球、藤球项目为参加2022年杭州亚运会组织开展的国家队运动员、教练员选拔工作。

# 选拔原则

1. 国家队运动员、教练员选拔工作遵循以下基本原则：开放透明、公平公正、竞争择优、梯队储备。

# 基本程序

1. 小球中心负责人是选拔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对选拔工作负全责。小球中心成立杭州亚运会备战工作领导小组及备战工作办公室，负责选拔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。备战办公室负责人是国家队选拔工作的主要实施者和直接责任人。
2. 运动员选拔程序
3. 坚持“先入库、后入队”原则，建立运动员人才备选库。
4. 根据《小球中心关于印发各项目国家队人才备选库实施方案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，选拔符合条件的运动员进入人才备选库，由小球中心公布初选名单；
5. 根据项目特点，结合疫情造成全国性比赛停滞的实际情况，通过区域选拔赛、组织推荐方式由相关地方单位推荐备选运动员进入人才备选库；
6. 按运动员年龄将人才备选库划分为成年组和青少年组；
7. 建立2022年度运动员备选库，由小球中心公布入库人员正式名单。
8. 以人才备选库为基础，选拔优秀运动员进行分期集训。期间组织技战术专项测试、一般体能及专项体能测试，对备选库运动员进行竞技水平评估，择优进入下一期集训。
9. 组织亚运会运动员选拔赛，建立运动员选拔评估标准，成立亚运会选拔工作组，选拔组成亚运会国家集训队。
10. 教练员选拔程序
11. 坚持“先入库、后入队”原则，建立教练员人才备选库。
12. 根据《小球中心关于印发各项目国家队人才备选库实施方案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，选拔符合条件的教练员进入人才备选库，由小球中心公布初选名单；
13. 地方单位组织推荐教练员进入教练员人才备选库；
14. 优秀教练员自荐，通过评审的教练员进入人才备选库；
15. 外籍教练员根据来源决定入库方式，其中国际组织援助教练员由小球中心另行组织专家组进行考察，考察通过后进入人才备选库；正在华执教的外籍教练员按本条规定执行。港、澳、台教练员参照本款外籍教练员规定执行。
16. 建立2022年度教练员备选库，由小球中心公布入库人员正式名单。
17. 以人才备选库为基础，选拔优秀教练员参加国家队集训。期间组织执教能力、理论测试，对教练员进行执教水平评估，择优组成国家集训队教练组。

# 政治思想要求

1. 政治要求

（一）热爱祖国，无私奉献，具有强烈的爱国主义情怀和为国争光的愿望；外籍教练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各项法律法规，有为中国体育事业贡献力量的强烈愿望。

（二）政治过硬，大局观强，无条件代表国家参加重大国际赛事及相应集训活动。

（三）诚信守约，遵纪守法，自愿服从国家队要求与管理制度，无兴奋剂违规记录。

1. 教练员思想要求

（一）大局意识。做到正确认识大局、自觉服从大局、坚决维护大局。树立全局观念，正确处理自身发展与全国备战一盘棋，自身成绩与全国水平提高、当前利益与项目长远发展的关系。

（二）团队配合。围绕提高国家队运动技术水平核心目标，明确角色定位，积极配合协同，形成团队合力，发挥团队整体优势，引导团队成员发挥个体优势和创造力。

（三）敬业精神。恪尽职守，树立主人翁责任感；追求卓越，勇攀世界竞技高峰；精益求精，打磨执教育人能力；遵规守纪，争做道德作风模范。

# 工作计划

1. 工作时间表

（一）2月18日：发布各项目《国家队人才备选库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；

（二）3月7日前：中心公布各项目《国家队人才备选库初步名单》，下发各项目《亚运会国家队选拔工作的通知》；

（三）3月10日前，地方选拔赛、推荐工作结束，中心公布各项目《国家队人才备选库正式名单》；

（四）3月13日前，中心公布各项目《国家队首期集训通知》；

（五）3月15日—31日，各项目开展首期集训并选拔；

（六）4月6日—17日，各项目开展二期集训并选拔，确定亚运会报名大名单；

（七）5月5日—20日，各项目开展三期集训，结合测试赛组织选拔赛，确定亚运会最终报名名单。

（八）7月10日—9月10日，各项目开展赛前集训。

体育总局小球中心

2022年3月4日